

第一章 假千金回鄉

連著下了兩日的細雨，昨夜剛停，霧濛濛的水氣籠罩在陳家村上空，吸一口氣都是涼絲絲的。

「人給你們送回來了。」婦人帶著傲氣與輕蔑的聲音從一間土坯房子裡傳出來。土坯房子外面是一個打理得整潔的小院，紮得齊整的籬笆院子外面裡三層外三層全都是人，有男有女，有老有少，將一輛暗金色綢緞包裹的馬車圍得嚴嚴實實，個個眼睛發亮，耳朵支得老高。

嗨，誰不知道呀，陳老二家的閨女原來是侯府千金！

這麼說不太對，應該說他們家捧在手心裡嬌養了十五年的閨女，原來是侯府流落在外的千金小姐，兩家的孩子不知怎麼的抱錯了！

前陣子，一輛華麗的馬車駛進村子，走下來幾個體面的老爺、夫人，帶來了這個驚人的消息，村裡人都很驚奇，這也太巧了吧？跟戲文裡唱的似的。

「我就說琳琅跟他們夫妻不像。」

「他們一家子都是健壯體格，琳琅身段纖細，哪裡像是一窩。」

「陳二家的犯了這麼大的事，也不知道會不會連累咱們？」有人擔心地說。

如果侯府不講理，恐怕他們整個陳家村都會被牽連。

自從琳琅被接走，村民們就開始擔心，一直到今日，又有人來了，無數道視線夾雜著緊張、害怕、好奇、興奮等情緒，投向土坯房子。

房子裡面此刻靜得落針可聞，並不寬敞的堂屋站著陳有福和兒子兒媳們，顯得擠擠挨挨。

他的婆娘杜金花則坐在用了好些年，已磨得發亮的八仙桌邊招待京城來的貴客。

正是淮陰侯府的一位管事嬪嬪，姓王。

「混淆侯府血脈原是大罪，你們可知道？」王嬪嬪神情嚴厲，穿著富貴，頭上有金簪，腕上有金鐲子，手指上還戴著寶光燦爛的戒指，雖然沒有拍桌子，但氣勢很威嚴，嚇得陳家人一顫，一個個膝蓋發軟，當即就要跪下。

陳有福已經跪到一半，見自家婆娘還在桌邊坐著，不禁露出焦急和害怕的神色，忙伸手扯她，可扯了一下，沒扯動。

杜金花繃著唇，坐得端正，眼睛沒有看王嬪嬪，也沒看其他人，只是盯著牆壁。

她嘴唇發白，眼神渙散，搭在膝蓋上的粗糙手掌攥得緊緊的。

當成心尖疼的小女兒竟然是別人家的孩子，半個月前已經被帶走了，她只覺得心也被剜走一塊，當即病了一場，眼下是強撐著待客。

王嬪嬪疾言厲色的樣子沒有嚇到她，反而激起了她的怨恨。搶走她的孩子，還要治她的罪，還有沒有天理了？孩子被調換是她幹的嗎？

她根本不知情，生下孩子後她一直把孩子摟在懷裡，是誰給調換了？反正她沒幹！保不齊是他們侯府，有錢人的心眼又多又壞，別以為她不知道，她是苦主，憑什麼治她的罪？

見婆娘坐在凳子上，屁股被釘子釘住似的不動，陳有福急了，看了一眼更加面露不滿的王嬪嬪，急得又用力拽了杜金花一下。

杜金花還是不動，王嬪嬪冷眼看著，神情居高臨下，像是在看下等人。

「咳。」

一道清嗓子的聲音響起，雖然聲音很輕，但此刻氣氛太僵持，反而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力。

眾人不約而同朝八仙桌邊坐著的另一人看去，那是真假千金事件中的另一位主角，也就是陳有福和杜金花的親生女兒，那位被送回來的假千金。

女孩自始至終不發一語，靜靜坐在桌邊，彷彿一個漂亮物件似的。

她穿著一件桃粉色錦繡衣裙，上面繡著大團大團的花簇，配色鮮豔，針腳細密，任是外行人看了也要道一聲繡功不俗。

烏黑濃密的長髮及腰，簪著嬌俏的粉色絨花，鑲玉珍珠流蘇髮簪，眼瞼半垂，兩腮白裡透粉，嬌美殊麗，僅是嫋靜地坐在那裡，便流露出錦繡堆裡養出來的富貴氣。

陳家人都是一愣，明明親閨女、親妹子就坐在這裡，怎麼就忘了她呢？

被屋裡幾雙眼睛看著，陳寶音卻是眼也不抬，好似剛剛出聲打斷氣氛的不是她。

眾人等了一會兒，發現她根本沒有開口的意思，漸漸氣氛轉變回去。

陳有福拉著婆娘，就要朝這位從侯府出來的貴人下跪。

但王嬪嬪卻不敢了，她不滿地咳了一聲，說道：「算了。」

那位雖然不再是侯府千金，但調包一事的詳情她十分清楚，侯府不可能也不會尋陳家人的麻煩。

鬧開來，自己不僅要不了威風，還會大失顏面，在陳家村狼狽事小，被同行的其他人傳回侯府才真叫她丟盡顏面。

惱恨一閃而過，她想到什麼，繼續開口，「我們夫人交代了，令千金在我們府上向來是任性多些，哪怕在外頭，滿京城的千金小姐也沒有不知道她的。夫人說了，這孩子天性如此，叫兩位不要拘束她。」

其實淮陰侯夫人的原話不是這樣，但陳家人不會知道她的原話是什麼，她也不會知道王嬪嬪曲解了她的話。

擺了這些下賤人一道，王嬪嬪高興了一些，動了動手腕想要端茶啜一口，餘光一掃桌上的粗瓷碗，嫌棄地睜開目光。

陳有福等人臉上不太好看，他們就算是貧賤粗鄙之人，卻不代表聽不出好賴話。

王嬪嬪剛剛話裡的意思分明是說他們陳家的根兒不好，所以就算是侯府這樣的權貴人家也教不好一個孩子。

陳有福臉漲得通紅，喘氣都粗起來。他們一不偷二不搶，憑什麼罵人呢？

他看了一眼安安靜靜坐在桌邊的女兒，忍不住粗聲道：「孩子哪裡不好？多乖巧！」就坐在那裡，低垂眉眼，安靜乖巧。

雖然才第一次見面，但因為是自己的娃，陳有福就忍不住喜歡上了，看向王嬪嬪的眼神很不滿。

陳大郎、陳二郎也朝新妹妹看去，目光好奇。安靜乖巧的女孩兒很難讓人生出反感，再想到她的遭遇，他們心裡不禁憐惜。

換了他們，一朝得知不是家裡的孩子，要被趕出去，不說天崩地裂卻也好不哪去。她還這麼小，之前十五年都是金尊玉貴的嬌養著，一下子從天上掉進泥裡，想想就可憐。

「乖巧？」王嬪嬪的表情有些古怪，隨即咯咯笑起來，像是聽了多麼好笑的話，「你們是說我們堂堂侯府冤枉她？」

陳有福臉色微變，敢怒不敢言。

杜金花看著坐在旁邊的女孩，這是她懷胎十月生下的孩子，就算沒養過一天也是她親生的孩子。

「貴府的意思我們明白了。」她收回視線，略帶病容的臉上壓抑著一層怒氣，「家裡事多，若是沒有別的吩咐，恕不遠送了。」

她被下逐客令了？王嬪嬪抿緊嘴唇，蹭的站起來。這破凳子磕得人身上疼，當她愛坐？

走到門口，王嬪嬪站定腳步，回過頭來衝著仍然坐在桌邊的陳寶音挑眉，「對了，最後叫一聲四小姐，離開了侯府也別真的放縱了，規矩和禮儀還是要守的，不然叫人看見了，以為侯府沒規矩。」

這人真噁心，陳二郎用胳膊肘搗了搗自家婆娘，低聲說：「咋回事？方才不是說咱妹妹不好，沒規矩，怎麼又要守規矩了？」

孫五娘瞪他一眼，示意他別亂說話。

「咱不懂還不能說了？明明剛才說不拘束妹妹，叫咱們都包容她。」陳二郎輕輕喊了一聲。

屋子就這麼大，這會兒又沒有旁人說話，誰聽不到他說了什麼？王嬪嬪的臉色頓時變了。

孫五娘看見了，猛地抬腳用力踩在陳二郎腳背上，狠狠一碾。

「嘶！」陳二郎俊秀的面容扭曲起來，等媳婦鬆開腳，立刻抱著腳單腳跳起來，啊啊亂叫。

看著這不成體統的一家子，王嬪嬪的臉色幾番變幻，最終視線在桌邊靜坐的少女面上掃了掃，哼了一聲，轉頭走了。

這麼一個貨色，從前是嫡出小姐才有人讓著她，現在被趕出侯府，跟一群賤民混一起，不用別人說什麼，她自己就難受得厲害，指不定晚上會偷偷哭呢！就算今晚沒哭，以後等她回過神，發現鄉下和侯府的天壤之別，也該難受得要死，根本不用自己多說什麼。

「四小姐，好自為之。」雖然不用多說什麼，但王嬪嬪還是忍不住得意地丟下一句，慢悠悠抬腳，邁著講究的步伐跨出門檻。

陳寶音緩緩抬眼，目光落在王嬪嬪的背影上，又慢慢下滑落到她的腳上。

下了很久的雨，院子裡的地面難走極了，濕滑泥濘，還有雞屎，一腳踩下去就是一個深深的腳印，似乎還能聽見啪嘰的聲音。

她忍不住打了個哆嗦，不舒服地動了動自己的腳。

外頭的馬車很快駛動，轆轤地順著蜿蜒小路離開了村子。

「這就走了？沒追究陳二家的？」

村民們一下子鬆了口氣，緊張和擔憂從臉上褪去，只剩下看熱鬧的熱切。就算是鎮上員外家的小姐被抱錯了，流落到鄉下都是一件津津樂道的新鮮事，何況是侯府的千金？

有人往院子裡走，打算跟杜金花打聽打聽剛剛貴人都說了什麼，也見見這位掉出鳳凰窩的真麻雀。

「家裡事多，就不招待各位了。」杜金花直接回絕了，站在院子裡趕人。有厚臉皮的非要湊進來說話，「二嫂，妳身子好些沒有？聽說妳病了，我家裡一直抽不開手，沒來得及看妳。」一邊說，一邊眼睛亂瞄，往屋裡看。

杜金花黑了臉，「不勞關心。」

「哎呀，鄉里鄉親的，何必見外？」婦人眼珠子亂轉，探著身子往屋裡看。

「行了行了！」這時陳家大房的太太張氏抱著孩子走進院子，把孩子往地上一放，抬手趕人，「我兄弟家忙著，招呼不開，都回去，改日方便了大夥兒再說話。」她話說得大方，既趕了人又沒說死，漸漸人都散了。

杜金花喘了口氣，站在院子裡，眼前一陣陣冒金星。她心頭肉被剜，這陣子難過，可恨這些人還要當熱鬧看！

等到看熱鬧的都走乾淨，張氏彎腰抱起孩子，往屋裡頭看了一眼，說道：「咱自家孩子送還回來了？」

「嗯。」杜金花想起屋裡坐著的親閨女，忍不住想起半個月前被帶走的養女，心裡刀剜似的生疼。

張氏把孩子往上抱了抱，揪出孩子吃進嘴裡的手指頭，說道：「妳也別太難受了，這就是命。」一個懷胎十月掙命生下來，一個捧在手心裡寶貝了十五年，手心手背都是肉。

她又道：「好歹把咱自家孩子送還回來了。」失去了一個女兒，又回來了一個女兒，不算太虧。

這話不說還好，一說出來，杜金花心裡更難受了。

養女被侯府接走，她雖然心裡難受，但知道她是人往高處走，以後是侯府千金，錦衣玉食，僕婢成群，心裡再難受也還是盼著她好。可親閨女呢？說被趕出來就被趕出來了！

她沉默半天，許久之後才點點頭，「我曉得。」

張氏看她一眼，拍了拍身上的孩子，說道：「那我不多說了，回家去了。」

如果她是侯爺夫人，根本不會把孩子送回來。抱錯了又怎麼樣？陪在身邊十五年孩子，眼瞅著要出嫁了，又不是陪送不起嫁妝，兩個孩子她都養！侯府還是小氣了些，十五年的感情，說趕出去就趕出去。

不過這樣的話她不能對杜金花說，那是戳人心窩子。

「大嫂慢走。」杜金花送到籬笆門口，等人走遠了便轉身回來。

與此同時，屋子裡，錦衣華服的少女仍舊坐在桌邊，衣著打扮、神情儀態皆與四周格格不入。

「妳、妳叫什麼名字？」最終，陳大郎的妻子錢碧荷先開口打破凝滯的氣氛。

「寶音。」陳寶音回答，抬起頭來，露出一雙黑白分明的眼睛，波光瑩瑩，美麗得好似浸在溪水裡的寶石。

兩個嫂子本想跟她說說話拉近一下感情，頓時嘴拙起來。

「寶音啊……」錢碧荷刻意笑了一下，「是個好名字。」

這時，孫五娘開口道：「也沒多好，若是沒被抱錯，咱爹娘給妳起的名字叫『琳琅』，可比『寶音』好聽。」

琳琅是美玉的意思，原是杜金花見小女兒生得白淨可人，心裡喜愛，特意請人起的一一村裡獨一份，比什麼小翠、春花、小菊等好聽多了。

錢碧荷表情僵了一下，心下暗怪弟妹口無遮攔，用眼神制止她，然後問道：「口渴不渴？肚子餓不餓？早上幾時起來的？要歇息會兒嗎？」

陳寶音轉動視線看向錢碧荷，她記得大嫂的父親是個老童生，可惜去世得早，哥嫂當家，她日子難過，因而養成了小心翼翼又周全的性子。

她又看向孫五娘，二嫂的家裡在鎮上開豬肉鋪，上頭四個哥哥都對她非常疼愛，所以性子直白坦率，有什麼說什麼，從來不顧及別人的心情。

陳寶音垂下眼睛，她為什麼知道這些呢？因為半個月前她作了一個夢。

她夢見自己不是侯府千金，而是被抱錯了的，夢裡的她不願意接受事實，死纏爛打非要留在侯府繼續做侯府千金。

真千金回來後，她跟真千金爭寵，刻意在真千金面前顯露自己雖然不是親生的，但侯爺和夫人也愛她。不僅如此，她還嫉妒真千金的姻緣，豬油蒙了心一樣破壞真千金的婚事，在一個男人面前搔首弄姿，極盡賣弄，荒唐又離譜。

期間她還作了另一個夢，夢中的她並未被抱錯，一直待在鄉下，好似還和什麼人結婚。

不過這個夢不如另一個清晰，醒來後就差不多忘了。

對於真假千金那個夢，她根本沒當一回事。自己是抱錯的？不可能！再說她也不可能那麼瘋。

陳寶音惦記著糖蒸酥酪、藕粉桂花糕還有新送來的肥蟹，清蒸也好，煲粥也罷，想想就叫人口水流下來。

她興沖沖地起床，坐到梳妝鏡前在首飾匣子裡挑挑揀揀，就聽到院子外頭響起動靜，一打聽，說是孫嬪嬪不知犯了什麼事，被夫人叫去，一點臉面都不給，當眾上了板子。

霎時，她渾身一寒，整個人像是掉進冰窟窿裡，控制不住地打擺子。

旁邊的丫鬟發現她的異樣，驚叫起來，但她像是一尊石雕，一絲反應都給不了。

等到終於恢復知覺，陳寶音立刻推開丫鬟，拔腿往外跑去，然後她就看到了夢裡的一幕——孫嬪嬪趴在刑凳上，披頭散髮，衣衫染血，卻癲狂地大笑。

怪異的話語從孫嬪嬪的口中說出，令她的人生天翻地覆。

竟跟夢到的一樣，她不是侯府千金，而是鄉下農戶的女兒，可這怎麼可能？

她看著淮陰侯夫人驚怒交加的臉，渾身都冷透了，從裡到外冒著寒氣。

後來孫嬤嬤說的話被驗證，她果然是個假貨，府裡上下都猜測她會被怎樣處置。她求見淮陰侯夫人，但淮陰侯夫人根本不見她，她終於明白夢裡的自己為什麼那麼荒唐，死皮賴臉的非要留下來。

並不是外人嘲諷的那樣是貪慕榮華富貴，而是這裡是她長大的地方，她在這府裡生活了十五年，這是她的家。

但誰會信呢？

陳寶音異常安靜，躲在院子裡，沒有再求見淮陰侯。她害怕自己真的變成夢裡那個瘋狂、寡廉鮮恥、下作的樣子，也害怕看到叫了十五年的父親與母親用失望、厭惡的眼神看著她。

所以，他們要送她走，她走就是了。

「寶音？」回到屋裡的杜金花從兩個兒媳口中得知了女兒的名字，坐在大兒媳讓開的木凳上，猶豫著，小心地道：「我是妳娘。」

肚子裡有千言萬語，結果只說出四個字，她只想咬自己的舌頭，再往大腿上拍一巴掌，怎麼就不會說話呢！

可是，她聽見了什麼？

「娘。」陳寶音抬頭，輕聲叫道。

杜金花愣愣的，面前的女孩兒是這麼漂亮，仔細看去，眉眼有她三分影子，可對方華服加身，看上去這樣高貴，那一點相像叫她不敢認。

「爹。」陳寶音扭頭又看向陳有福，然後是陳大郎、陳二郎夫婦，「大哥，大嫂。二哥，二嫂。」

她的聲音很平靜，並沒有看誰都有仇、難相處，不像是貴族小姐淪落為鄉下村姑時會有的反應。

「哎，哎。」陳有福訥訥回應。

陳大郎、陳二郎夫婦也都應聲，叫她一聲妹妹，畢竟不論如何，這都是他們的親妹子。

「以後打擾了。」陳寶音低下頭，手指搭在膝上用力絞著，竭力忍耐鞋子被泥巴糊滿的難受。

不單單是王嬤嬤沾了一腳泥，她也是一樣。土地被雨水浸透，濕軟爛糊，她下馬車後穿過院子，短短十幾步路，鞋子和裙角都被泥巴糊住了，難受得她渾身起雞皮疙瘩。

杜金花不知道女兒難受得想跳起來脫鞋脫襪，看著她垂眼安靜的樣子，心裡驀地一酸。

這是她親生的孩子，沒有緣分，離開她十五年，本該被她養在身邊。

「說的什麼話？」率先開口的是陳二郎，他笑得熱情，一隻手搭在妻子肩頭，站得沒個正形，衝陳寶音挑挑眉毛，「咱都是一家人，什麼打擾不打擾？」

往常總嫌二兒子吊兒郎當，但這次杜金花聽完後，點頭道：「很是，咱們是一家人，不必說那些外道的話。」

陳有福也開口了，「咱們鄉下人家窮苦，給不了妳好吃好喝，妳別怪咱們就行。」

他們不會嫌她打擾，只要她別怪他們給不了她好日子。

「寶音一看就是講道理的姑娘，不會怪咱們的。」錢碧荷笑著圓場，公爹不會說話，這話要是叫小姑子誤會家裡嫌棄她怎麼辦？

陳寶音抬頭，視線在錢碧荷臉上劃過，這話她不愛聽，跟扣大帽子似的。

若是從前，她反口就頂回去了，但此時，她揪著手指沒有作聲。

夢裡，她在侯府上竄下跳，最終被厭棄，送回鄉下。當時她精神狀況已經不好，瘋瘋癲癲的，但爹娘和哥嫂接納了她，給她遮風避雨的地方，給她一雙碗筷，盡力照顧她。

他們都是好人，還是她的血親，她應當珍惜，夢裡的她卻沒有珍惜……

「不講道理怎麼了？」杜金花幾乎是立刻就發現了女兒的異樣，她想起王嬤嬤的話，什麼任性，什麼教不好，她「呸」了一聲，「人善被人欺，馬善被人騎，我的閨女不用講道理！」

錢碧荷頓時訕訕，暗罵她瞎做什麼好人，隨後低下頭不說話了。

孫五娘剛把陳二郎搭在肩膀上的手拍掉，看好戲似的瞄了瞄婆婆和妯娌，笑嘻嘻道：「可能大嫂想到琳琅了吧，琳琅就很講道理。」

錢碧荷臉色變了，煞白一片，嘴唇哆嗦著，抬頭看著孫五娘，敢怒不敢言。

誰不知道「琳琅」兩個字是婆婆的心病，碰都不能碰。她沒那個意思，孫五娘也太過分了！

杜金花的臉色也不大好，瞪了二兒媳一眼，厲聲道：「不說話沒人把妳當啞巴！」

孫五娘撇撇嘴，哼了一聲，扭過頭去。她生了兩個兒子，是陳家的大功臣，誰能把她怎麼樣？

杜金花一下子頭疼起來，閨女頭一天回家就鬧成這樣，實在不像話，她簡直想拿鞋底子給這兩個棒槌一頓鞋底炒肉。

她心裡又惱恨侯府來人突然，接走琳琅時什麼也沒說，她哪想到侯府連個女兒都養不起，會把寶音送回來。

送回來就送回來吧，招呼也不打一個，讓人全然沒準備，否則她早就教育兩個兒媳，哪會發生這種情形。

「老大家的，去抓隻雞。」她直接吩咐，手指朝外一指，「給你們妹妹接風。」

錢碧荷不敢有意見，低聲道：「是。」

杜金花又吩咐道：「老二家的，割兩斤肉回來，要肥瘦相間的，割得不好我可不依。」

孫五娘家裡開肉鋪，她回去一開口，孫家就會割最好的肉給她。

「知道了，您拿錢給我。」她站起身，伸出掌心朝上，問杜金花要銀錢。

家裡沒分家，吃喝穿用都是杜金花管著，她瞪了孫五娘一眼，起身道：「等著。」

取了一把銅錢回來，拍到孫五娘手裡，「快去快回。」

「好的。」孫五娘把銅錢收起，笑咪咪的抬腳往外走。

陳二郎拔腳就追，「娘，我跟著去。」

媳婦手裡有錢，他們可以進茶館聽聽說書的，吃上一碗餛飩再買兩碗甜湯。

至於豬肉？媳婦回家拿肉從來不用給錢。

他腳下生風似的嗖的一下竄出去老遠，「妹妹，等哥回來給妳帶糖吃！」

杜金花嘴角抽了抽，懶得費力氣喊他回來，嘲諷道：「給你妹妹帶？你兒子都吃不著你嘴裡省下來的。」

二兒子打小就嘴巴甜，可是做起事情來……她搖搖頭，懶得說他，轉頭看向屋裡，還剩下老大一家，瞪著眼對大兒媳喝道：「還不去抓雞？」

錢碧荷忙道：「我這就去。」低下頭，匆匆走出屋子。

陳大郎老實而沉默，高大的身軀動了動，「我去挑水。」家裡的水只剩下半缸了，他得挑幾桶回來吃。

他看了陳寶音一眼，嘴巴動了動，「妳回來了就是自家人，不要多想。」他們窮歸窮，但不是惡人，不會欺負她。

「我記住了，大哥。」陳寶音點點頭。

陳大郎見她神情認真，臉上緩和一些，衝她點點頭，然後邁出屋子，從牆根下拿起水桶和扁擔往外去了。

陳有福搬了凳子坐在屋門口，就著昏暗的天色打磨農具，沙沙的聲音一下接著一下。

「去去去，離遠點兒。」杜金花聽了兩耳朵，有點嫌煩，揮手攢道。

陳有福有些為難，磨石和鐵器相擦發出的聲音穿透力極強，隔著半個村子都能聽到，她讓他遠點，可他能遠到哪去？他們家可是在村子中間呢。

想到才回到家的親閨女，他沉默地抬起屁股，一手拿著農具，一手端起水盆，用腳踢著木凳，咕咚咕咚挪遠了一點。

杜金花收回視線，走到桌邊，剛坐下，不等說什麼，就聽到摩擦的沙沙聲又響起來，一瞬間火氣就竄上來。

煩不煩？她要跟閨女說話，哪天磨刀不行，非得趕這時候？

才想著，就見陳寶音抬頭看了她一眼。

猶如一盆清水澆下來，杜金花心裡的火氣熄滅了。孩子剛回來，在她面前吵架會不會讓孩子多想？

「寶音啊。」杜金花看著分離了十五年的親生骨肉，既陌生又親近，心裡有許多話想說，又不知道怎麼說才最好。

「娘。」陳寶音輕聲叫道。

聽孩子願意叫她一聲娘，杜金花就知道這是個好孩子，心裡清亮著呢。

看著跟自己相似的眉眼，她心裡的親近又增加一分，「妳是我懷胎十月生下的孩子，前十五年，咱娘倆沒緣分，好在妳回來了。」各歸各位，她的孩子終於回到這個家裡來，「咱們一家人終於團聚了，那些陰錯陽差，過去了就讓它過去，從此往後咱們好好過日子。」

這件事倘若能追究，她一定不會甘休，可是她只是一介農婦，對方是侯府，她能怎麼樣？只能讓事情過去，不想，不念，不提，嚥進肚子裡。

「嗯。」陳寶音點頭。

她被趕出來，天大地大都是陌生的地方、陌生的人，哪怕是血緣之親，可他們沒有相處過一日，互相既不熟悉，也不親密，但她知道他們都是好人，心裡很慶幸天無絕人之路，她的家人願意接納她，也會愛護她。

「好孩子。」杜金花見女兒沒有抵觸，心頭一輕，「那妳跟娘說說，喜歡吃什麼？饅頭？花捲？包子？喜歡吃鹹的還是吃甜的？喝湯還是喝粥？有愛吃的零嘴兒不？娘會炒豆子，平時做來給妳的侄子侄女們吃，正好有陣子沒炒了，等吃完晌午飯，娘炒一盤子，妳嘗嘗看。」她說著，臉上漸漸湧上慈愛的光。

陳寶音心頭發酸，喉頭都哽住了，她攥著手心，答道：「喜歡吃花捲，鹹的，湯和粥都喝，不怎麼吃零嘴兒。」

其實她很愛吃，在侯府，飯後她總愛吃些點心，像是糕點、蜜餞、炸果子等，用花蜜沖水喝，燉燕窩吃，一天到晚嘴巴就沒有閒著的時候，但現在不是在侯府，她也不是侯府千金了。

陳寶音沒表露出來，回答完之後，她往外看了看，好奇問道：「我有侄子侄女？方才怎麼沒見著？」

「攢出去玩了。」杜金花道：「一個侄女，是妳大哥家的，叫蘭蘭，七歲了。兩個侄子，是妳二哥家的，叫金來、銀來，一個五歲，一個三歲。」

金來？銀來？聽到這兩個名字，陳寶音的嘴角輕輕抽了一下。

「鄉下人，起這麼矜貴的名字幹啥？」杜金花的表現就很直接了，毫不掩飾自己的嫌棄，「我就說叫驢蛋、狗蛋。」

「嘆！」陳寶音這下沒繃住，一下子噴笑出聲，連忙用手掩住口，她娘起的這名字還不如金來、銀來呢。

「嗐，妳不知道，咱們老百姓講究賤名兒好養活。」杜金花解釋道。

陳寶音點點頭，「我現在知道了，娘。」她有點好奇，又問道：「那我呢？娘給我起個賤名兒？」

寶音是養母給她起的名兒，她捨不得丟，但是又想要一個跟這個家有關係的新名字。

杜金花猶豫了一下，咋說呢，她沒給閨女起賤名兒，不是沒想過，是沒捨得，對琳琅是這樣，對寶音也是一樣，寶音也是個俊俏乖巧的孩子，她叫不出口。

「那就叫寶丫兒吧。」猶豫了下，杜金花說道。孩子開口了，她如果不起，怕傷了孩子的心，但是難聽的賤名兒她又取不出來。

陳寶音笑咪咪應了，「好，那我就叫寶丫兒，謝謝娘。」

「嗐，客氣啥。」杜金花不習慣這一套，又跟她介紹家裡人，「妳爹是個悶葫蘆，心裡有話但不愛說。找他幹活行，出錢的事兒找我，家裡的錢都是我把著。妳兩個哥哥，老大跟妳爹是一個模子裡刻出來的，不愛說話，老二卻是個油嘴滑舌的，也不知道隨了誰，但他們都是實誠人，幹不出欺負親妹子的事。」

「妳兩個嫂子，沒什麼說的，都是本分人，不然娘也不能讓妳兩個哥哥把她們娶回來。再說了，妳是小姑子，不用擔心跟她們處不好。」她把話說得很明白，「若有紛爭，必定是她們的錯。」

站在錢碧荷和孫五娘的角度，這簡直就是不講理的惡婆婆，但站在陳寶音的角度，她只覺得被偏愛了，嘴角情不自禁地彎起弧度，「真的嗎？」她喜歡這種偏愛。

「那還用說？」杜金花道：「妳是我生的，她們可不是！」

這下陳寶音的眼睛彎起來，「嗯嗯。」

說了會子話，杜金花心頭的大石頭終於卸下來。之前擔心的事情沒發生，孩子沒有哭鬧、怨恨，讓她鬆了口氣，同時又有些心酸，孩子太懂事了，什麼樣的孩子才懂事乖巧？沒人疼的孩子才不得不小心翼翼看人眼色。

「咱們家有三間屋子，之前……跟我們住。」杜金花說道：「妳坐會兒，娘去收拾床鋪。」

好似沒發現她的停頓，陳寶音點點頭，「好。」

第二章 對她的疼寵

陳家一共三間土坯房，老倆口住主屋，陳大郎一家住東屋，陳二郎一家住西屋。琳琅被接走後空出一張床來，被家裡的兩個男孩占了，現在陳寶音回來就要變一變了。

杜金花絮絮叨叨著，「那兩個孩子讓我和妳爹操碎了心，天天晚上蹬被子，一晚上光給他們蓋被子，半夜還要把尿，不然就尿床，熏死個人！」

兩個孩子睡的是草墊子，杜金花捨不得女兒睡，從箱籠裡抱出一床半舊的棉褥子。這是琳琅用的，她被接回侯府，日後穿金戴銀，哪還用得著舊棉褥子、舊衣裳？於是都留下了。但她留下的東西也是好東西，杜金花疼女兒，給她置辦的衣裳都是合身的細棉布料，被褥也是乾淨柔軟的，之前孫五娘討要，她都沒捨得給。

「這下讓他們回去跟他們爹娘睡去。」杜金花動作麻利，很快捲好了草墊子、被子，抄在腋窩下，大步往外走去。

很快她又走回來，拍拍手道：「要不是金來、銀來把草墊子尿了，我就給妳鋪了，這樣厚實。」下面鋪一層草墊子，上面鋪一層褥子，又軟和又舒服。「沒事，讓妳爹去砍茅草，再給妳繫一個。」她根本不等女兒接話就接上了，一邊說著，一邊把褥子鋪上。

鋪著鋪著，她想起來一件事，這都是琳琅用過的，寶丫兒不會嫌棄吧？

他們自己覺得是好東西，但寶丫兒是侯府長大的，她……

「妳、妳沒帶行李？」杜金花忽然意識到一件事，寶丫兒下馬車時好似是空著手的。

陳寶音舉起手，將一個小巧的黃皮包袱抖了抖，「帶了的。」

杜金花怔住，「這是……妳全部的行李？」巴掌大的包袱能裝什麼？連雙鞋都裝不下。

她想到琳琅走的時候，衣裳被褥都沒帶，但是帶了兩雙鞋子，是她給納的千層底。

「嗯。」陳寶音抿著唇，淺淺笑著，「其他的我沒拿。」

她打開包袱露出裡面的物事，是幾條月事帶，她正來著月事，不帶上這個，路上走不了，索性多帶幾條，能撐過這次月事。

杜金花看著女兒乖巧的臉，渾身哆嗦起來，心像是被狠狠揪住，疼得她臉色都變

了。

養了十五年的孩子，現在不要她了就光著身子趕出來？十五年哪，一絲絲感情都沒有？她只是個孩子，又犯了什麼錯？

杜金花想起琳琅被接走時，自己悄悄塞給她二兩銀子，叫她拿著傍身。孩子即將去的地方是陌生的侯府，要見一大群陌生人還要跟他們生活在一起。那麼多人都不熟悉她，能照顧好她嗎？會不會讓她受委屈？

這般想著，哪怕家裡窮，她還是咬牙拿出二兩銀子給孩子傍身。

她是養過孩子的，知道當娘的是什麼心腸，可是那位呢？跟她一樣女兒被調換的夫人，心腸竟這樣冷。

呸！杜金花狠狠唾一口，侯府不把她女兒放心上，她還說侯府不配養她女兒呢。

「不拿就不拿！」她用力抖了一下床單，在空氣中發出啪的響聲，「不拿的好，咱雖窮，但也有骨氣，不眼饞人家的東西。」

她緊繃著臉從箱籠底下拿出一捲簾子，隔開兩張床。

從前琳琅睡時，姑娘家大了，哪怕是跟爹娘，也隔開一道。後來琳琅走了，金來、銀來睡著，老倆口就把簾子撤了，方便照看孫子。

她人還年輕，才四十出頭，幹活麻利得很，陳寶音就沒有幫忙——她也不會，這些事情她沒做過，伸手也是添亂。

「妳比琳琅豐腴些。」鋪好床，搭好簾子，杜金花回過頭打量自己女兒，「琳琅的衣裳妳恐怕穿不上，娘明日去鎮上扯布，給妳做兩身新的。」

陳家不富裕，不是誰都能有新衣裳穿，只有琳琅作為杜金花的心尖尖，每年到了年底會給她做一身新衣裳，其次就是孫五娘，她娘家開肉鋪，很有些油水，家裡又疼閨女，會貼補一些，兩人是家裡唯二能穿上新衣裳的。

如今家裡還剩下七兩又四百多文，做一身衣裳怎麼也要一百文，杜金花捨不得慢待陳寶音，心想得要扯點好看的、綴軟的布，初步估摸著做一身衣裳得要一百五十文到兩百文，再多了她也肉疼。

「我……豐腴？」陳寶音睜大了眼睛，慢慢低頭看著自己的身段，不可思議浮上臉龐。

怎、怎麼會豐腴？她長這麼大，沒人說她豐腴！

她的表情快裂開了，「豐腴」兩個字帶給她的震撼僅次於她不是侯府真千金。

陳寶音慌慌忙忙看自己的手，骨肉勻停，瑩白細嫩，既不會顯瘦，也不會顯肉。然後視線下移，落在腰身上，她穿著剪裁合身的衣裙，能看出腰肢纖細，哪裡豐腴了啊？

她又想到，在侯府時，她的確不是腰最細的姑娘。比如綠姨娘生的三姊，腰肢就比她細很多，一向被府裡的姑娘們羨慕嫉妒著。

「嘍嗤！」陳寶音慌慌張張的樣子讓杜金花一下子笑出聲，都是從姑娘那會兒過來的，她當然知道孩子在慌什麼，「不豐腴，妳長得正好，琳琅她、她是太瘦了。」琳琅打小身子骨弱些，吃得也少，杜金花很擔心養不活，因此對她格外疼愛些，此時想著離開身邊半個月的養女，不免掛念湧上心頭。

不想、不念、不提，她連忙轉了話題，「你爹怎麼還在磨鋤頭？跟他說了讓他離遠點，吵死人了。」

陳寶音笑笑，抬起頭道：「不吵，我還覺得新鮮呢。」從前在侯府哪聽過這樣刺耳的噪音？她那會兒聽見，必定要喊人驅趕的，但現在弄出噪音的是她爹，這聲音就變得新鮮有趣起來了。

「瞎，有什麼新鮮呢？鄉下亂七八糟的多了去，你以後都會見識到的。」杜金花拍了拍身上，轉身往外走，「我燒水去，你在家裡坐會兒。」

陳寶音便應了一聲，「噯。」

等杜金花出去了，她走到床邊，水蔥似的指尖輕撫洗得乾淨的舊床單，彷彿從心底一點點散去，整個人慢慢安定下來。

雖然作過那個夢，知道爹娘都會待她好，但心裡還是緊張的。現在親眼見過爹娘的樣子，親身跟他們相處過了，那些不安定感便飄散了。

她沒有坐在床上，而是走到八仙桌邊，在剛才坐的小木墩上坐下來，開始發呆。她的視野正對著屋門，可以看到空曠的小院以及一道籬笆院牆，院牆外面是蜿蜒的小道、被秋意染黃的草叢與被風吹得簌簌掉葉子的樹木。

一叢叢樹冠遮蔽了她的視野，但她知道，樹林那邊是一條河，河那邊則是大片的田地，在夢裡，她發瘋的時候跑出去過。

霧濛濛的水氣不知何時變淡了，漸漸的天光明亮，能看到天穹上顯出的湛藍。

她呆呆地看著，心裡什麼也沒有想，好似安定下來了，深沉的疲憊慢慢從腦海深處湧上，睏倦襲來。

「寶丫兒——」杜金花端著水盆進來，就看到女兒坐在桌邊，一手托腮，腦袋往下一點一點。

心尖尖像是被人猛地一掐，酸疼酸疼的，她腳步頓了頓，邁進門檻，輕聲叫道：「寶丫兒？寶丫兒？」

這孩子睏成這樣，幾時起的床？還是昨晚壓根沒睡好？恐怕是事情發生後就一直沒睡好吧？杜金花擔憂地想。

「嗯？」陳寶音抬起頭，眼睛上蒙了層霧似的，眨了幾下才清醒過來，「呀？我睡著了？」

杜金花彎腰將水盆放她腳下，沒提別的，只道：「燙燙腳，我給你拿鞋襪。」

她剛才就注意到了，閨女腳上的繡鞋沾滿了泥巴，瞧著薄薄的鞋底，只怕都濕透了，這孩子不好意思說，叫她又氣又心疼。

「謝謝娘。」陳寶音輕聲道，沒拒絕杜金花的好意，端起水盆換了個方向，背對著門口俯身脫下鞋襪，將冰涼的腳泡進木盆裡。

杜金花從箱籠裡翻出一雙乾淨的襪子，又拿出自己開春後放進去的一雙棉鞋——她只有一雙單鞋，在腳上穿著。

襪子是打了補丁的，杜金花拿在手裡，心裡很不好受，卻只能硬起心腸壓下這股難受。

怪誰呢？怪寶丫兒自己命不好，投胎到她肚子裡，而不是那位侯爺夫人的肚子裡，

如今麻雀歸巢，就是她的命。

「乾淨的。」她繃著唇遞過去。

陳寶音卻是笑了笑，接過來，「謝謝娘。」她回來時就做好從錦繡堆裡掉落到泥土裡打滾的準備，否則就不會回來了，而是像夢裡那樣死纏爛打要留在侯府。

杜金花打的水很熱，陳寶音抱著鞋襪，嫩白的小腳沾一下水，又拿出來，嬌俏的五官皺成一團，被燙得嘶哈嘶哈的。

又可憐又可笑，杜金花忍不住笑出來，「我給妳打點涼水來。」

「不用不用。」陳寶音扭頭道：「我慢慢泡。」

杜金花走過去，先是注意到女兒背過身去泡腳，心想寶丫兒的心挺細的，緊接著就看見女兒的一雙腳小巧玲瓏，白嫩得像是玉雕成的，她嘖嘖稀奇感歎，「寶丫兒，娘看妳這雙腳就知道妳在那邊沒受苦。」

他們鄉下人整日勞作，田裡很多活兒要幹，家裡也很多瑣碎事情，每天從一睜眼就要忙碌，手上腳上全是老繭。別的不說，她算是很疼愛琳琅了，但琳琅的手腳也沒這麼白嫩。

「嗯。」陳寶音抿唇一笑，被她說中似的，「沒受苦、淨享福來著。」

她這麼一說，卻讓杜金花想起那個不把人放在眼裡的王嬪嬪來，她搬了木墩在女兒旁邊看她泡腳，問道：「那個嬪嬪在侯府是什麼樣？」

「一樣的。」輕笑一聲，陳寶音將雙腳徹底浸到水裡，還是有些燙的，她齦牙咧嘴著，「那裡都是一群聰明人，數不清的勢利鬼。」不聰明的人根本活不下去。別的不說，她院子裡伺候的丫鬟有六個，兩個一等丫鬟，月例銀子一兩，還有四個二等丫鬟，月例銀子六百文。不僅這樣，一等丫鬟露臉的機會多，得賞賜的機會也多，叫下面的人怎麼不豔羨？卯足了勁表現，要上位。

但這些話她沒有跟杜金花說，沒有必要，已經遠離了那裡，就都跟她沒關係了。

「看妳失勢就這樣瞧不起人，呸！」杜金花狠狠唾道。

陳寶音笑道：「倒也不單單為這個。」

「怎麼？」杜金花問。

陳寶音便道：「我給她兒子吃過苦頭，她記恨我。」

「什麼？」杜金花一下子精神了，直起腰身，眉頭豎起，先罵起來，「她不是個好東西，她兒子也長不出個好樣兒來，是不是幹了傷天害理的事，叫妳逮著了？」低垂著頭，腳丫在水裡撥動，陳寶音不經心地笑，說道：「差不多吧，她兒子欺負府中一個小丫鬟，叫我看見了。」

她是誰？侯爺夫人肚皮裡爬出來的嫡出小姐，摃住一個奴僕的兒子還不是隨手的事？

她沒說的是，那個丫鬟後來被府裡一個庶出的姑娘籠絡到身邊，還對付過她。

「哼，活該！」杜金花聽了很解氣，想到王嬪嬪臨走時傲氣凌人的樣子，又忍不住咒罵起來，「瞧她那張狂樣兒，早晚栽跟頭！」

陳寶音配合地點頭，「嗯，她肯定栽跟頭。」

泡了一會兒，水溫不是很燙了，杜金花想叫她別泡了，再泡腳該皺了，這時才想

起來，還沒給閨女拿擦腳布，但想到自己跟老頭子用的那塊擦腳布，她又遲疑起來。

「妳幹啥？」餘光看見閨女掏出一塊白得晃眼的綢緞手帕就要往腳上擦，杜金花嚇了一跳，「別動別動，別用這個。」

這倒楣孩子，這麼矜貴的東西怎麼能擦腳？她虎著臉制止閨女，目光落在閨女玉雕似的白嫩腳丫上，歎了口氣，撩起自己的衣襪。

「娘？」陳寶音僵住了，頓時一動也不敢動，眼睛瞪得滾圓，盯著杜金花的動作，怎麼也沒想到對方會用自己的衣服給她擦腳。

杜金花卻沒什麼似的，好似做了尋常的事，吩咐道：「妳的帕子留著擦臉。」

「那也不能，不能……」陳寶音蜷縮著腳趾，很難為情。她在侯府的時候倒也有人給她擦腳，但都是丫鬟，不一樣啊。

「回頭我給妳找塊布。」杜金花心裡已經盤算起來，翻一翻舊衣裳，剪一剪，留一塊給寶丫兒擦腳，餘下的給她做鞋底。

她的手很粗糙，但動作很輕柔，好似怕弄疼陳寶音似的，陳寶音只覺得心口被什麼擊中，眼圈一下子紅了。

「娘。」她顫著聲音，抬起泛霧氣的眼睛看著杜金花，水痕在長睫上閃動，「我沒想到妳會對我這麼好。」

長這麼大，養母抱都沒抱過她幾次，最多讓她在膝頭上偎一會兒。可她是個黏人的小孩，從小就想要父母親近自己，親親她，抱抱她，多跟她說說話，帶在身邊不分開。

可事實是她三歲就有了自己的院子，每天只能見養母一會兒，養母很忙，總是叫奶嬤嬤把她抱遠些去玩。

夢裡面，她總是找琳琅的碴，其中一個原因就是琳琅身上全是被疼愛長大的痕跡，那是她想要的。

看著女兒因為擦個腳就感動哭的樣子，杜金花心裡不是滋味，放下她的腳，起身把她攬進懷裡，斬釘截鐵地道：「妳是娘生的，娘當然對妳好。」

陳二郎夫婦從鎮上拎著一條肉回到家時已經快要中午了，日頭懸在當空，明晃晃的照著，使得院子一角那團桃粉色華麗耀眼。

「妹妹！」陳二郎快走兩步，先進了院子，大聲說道：「哥給妳帶糖回來了！」

杜金花出門去喊跑出去玩的孩子們了，因為外面道路泥濘，她擔心閨女摔跤，沒讓她跟著。

陳寶音便蹲在陳有福旁邊看他修理農具。

鋤頭的木柄有些鬆了，不大趁手，陳有福削了一塊楔子，準備填填縫隙。

爺倆兒一個悶不吭聲修理農具，一個安安靜靜地看著。

聽到陳二郎的喊聲，她抬起頭來，露出一個淺淺的笑，「二哥。」

陳二郎笑嘻嘻的看著新妹妹，把兩隻手都伸出來問她，「妳猜猜，糖在左邊還是

右邊？」

緊跟在後面走進院子的孫五娘撇了撇嘴道：「人家什麼出身，你什麼出身，一塊破糖巴巴的獻到人家跟前，也不看人家瞧不瞧得上。」

陳寶音在淮陰侯府長大，那不是一般的富裕人家，而是一等一的權貴，再往上數就是公主郡主了，什麼好東西沒吃過？

想到陳二郎拿出三文錢買了一個糖人，好生收在袖子裡，一路上自己不吃也不給她吃，咬定要給新妹妹吃，孫五娘心裡不痛快，金來、銀來都沒得吃呢。

她眼神不友好，但陳寶音沒看見似的扶著膝蓋站起來，指著陳二郎左邊袖子道：「左邊。」

陳二郎笑吟吟地道：「猜對啦！」他伸進左邊袖子裡，動作誇張地掏出一個糖人，「當當當！」

陳寶音笑彎眼睛，伸出手，「謝謝二哥。」

「好看吧？不僅好看，還好吃呢，這是鎮上做糖人做最好的高老頭做的。」陳二郎眉飛色舞地道。

孫五娘撇了撇嘴，補了一句，「比別家還貴一文錢呢。」

陳二郎沒反駁，笑嘻嘻的對陳寶音眨眨眼，「哥對妳好不好？」

陳寶音一口咬掉糖人的頭，純度不夠的麥芽糖有甜味兒，但跟她從前吃的比起來，味道差遠了。她從前吃什麼呢？有玫瑰糖、蓮子糖、酥糖、芝麻糖……

她仰起頭衝陳二郎笑，「二哥，我以後也對你好。」

作為一個農女，她以後不會輕易吃到糖了，別說是侯府廚子所做精緻美味的各色糖塊，就連市集上三文錢一根的糖人都不會輕易見到了。

「哎呀，傻妹妹。」陳二郎因她直白的回應一下子笑倒了，眼底湧起一絲無奈，大手在她頭頂上揉了一下。

真假妹妹的事不光給娘帶來重創，對他們全家人來說都造成了深深的影響。琳琅怎麼樣，他不想說了，眼下真的妹妹回來了，他希望她是個好姑娘，能跟家裡相處好，至少不要傷娘的心，現在看著，的確是個好姑娘，像他們老陳家的人。

陳二郎高興了，遠遠看見被杜金花叫回來吃飯的孩子們，大笑著迎上去，一把抱起金來，舉高轉了三圈，放在地上，又把銀來抱起來，讓銀來騎在他脖子上，自己發出馬兒的聲音往遠處跑去，銀來發出一連串的咯咯笑聲。

杜金花牽著大孫女往院子裡走，黑下臉道：「剛叫回來，孩子還沒見過姑姑呢。」

七歲的小姑娘蘭蘭瘦瘦的，眉毛稀疏，頭髮細黃，是個典型的黃毛丫頭。

她眼神很安靜，好奇地往陳寶音瞧來。

五歲的金來就不一樣了，生得濃眉大眼，結實得跟小牛犢似的，看了一眼陳寶音，很快注意力就被滿院子的飄香吸引走了，用力晃著杜金花的手，大聲叫道：「奶奶，奶奶，在做什麼好吃的？」

杜金花在他後腦杓削了一巴掌，道：「吃吃吃，就知道吃！」然後才道：「燉雞呢。」正要讓兩個孩子叫姑姑，冷不丁聽到一聲尖嚎，嚇得渾身一個哆嗦，她怒道：「叫什麼叫？叫魂兒呢！」

「娘——」孫五娘從西屋跑出來，大聲道：「金來、銀來的被褥怎麼放到我們屋來了？」

原來是這事，杜金花平靜地看她一眼，「寶丫兒回來了，讓金來銀來睡回你們屋。」

「睡不開！」孫五娘跺腳道。

杜金花撇撇嘴，不慣著她，「不讓金來銀來回去，那讓你們妹妹睡哪兒？睡地上？」孫五娘眼珠一轉，指了指東屋，說道：「叫金來銀來跟大哥大嫂睡，正好給他們屋添點喜氣，說不定大嫂還能再懷一個，生個男娃呢。」

咚！廚房裡傳來一聲，像是什麼摔倒了。

蘭蘭連忙跑向廚房，「娘？」家裡一向是錢碧荷做飯。

杜金花顧不上廚房裡的動靜，見大孫女跑了，也不管她，指著孫五娘的鼻子就罵，「胡說八道什麼？妳讓金來銀來睡東屋，那讓蘭蘭睡哪兒？淨瞎出餽主意。」

孫五娘乾脆俐落地抬手一指，「叫蘭蘭跟妹妹睡，正好。」

見她安排得明明白白，杜金花徹底火了，地上散落著陳有福修理農具剩下的木料，她隨手抄起一根樹枝朝孫五娘打過去，「就妳長嘴了，妳這麼能耐，這個家要不要給妳當啊？」

孫五娘是不介意的，但她也知道不能搭這話，一邊叫嚷一邊躲閃，「娘，妳不願意就不願意唄，生這麼大的氣幹什麼？」

還生這麼大氣幹什麼？混帳娘兒們不氣她，她能生氣？杜金花攢了幾圈，沒攢著人，剛病癒的身體有些吃不消，慢慢停下來，重重喘氣。

丟了樹枝，她兩手叉腰，仰起脖子朝天大喊，「陳二郎，給老娘滾回來！」她收拾不了這潑婦，還收拾不了兒子嗎？

「娘。」陳寶音剛才在周邊觀戰，此刻見戰場平息了，小心翼翼地踩著還沒乾的地面走過來，輕輕挽住杜金花的胳膊，「不要生氣啦。」

有什麼好生氣的？二嫂說得有道理，不願意就說不願意，犯不著搭理，生氣不值當，但她也知道，生氣才是人之常情。

「娘不氣。」杜金花冷眼睨著孫五娘，「跟有些人犯不著生氣。」

孫五娘還在那點頭，「是啊是啊。」厚臉皮的樣子差點又把杜金花的怒火點起來，她全沒在意，忽然看到陳寶音腳上的大棉鞋，頓時哈哈笑起來，「寶音，妳這穿的，哈哈哈！」太可笑了，錦衣華服配破棉鞋，真是笑死人了。

她笑得前仰後合，圈裡的雞都被她吵得咯咯直叫。

「妳個混帳東西！」杜金花一下子惱了，手裡的樹枝用力扔過去，「妳妹妹沒鞋穿，妳還笑，妳笑什麼？沒心沒肺的混帳娘兒們。」

孫五娘腰肢一擰，閃避開了，嚷道：「琳琅的東西不是沒帶走嗎？娘拿出來給妹妹穿不就有了。」琳琅的身量跟她差不多，她盯上很久了，可是婆婆不給她。

「妳——妳氣死我了！」杜金花一下掙開閨女的手，撲過去打孫五娘的嘴。

這時陳二郎回來了，腋肢窩下面夾著銀來，進門就道：「好熱鬧啊。」

熱鬧個屁，杜金花追不上年輕利索的二兒媳，轉頭看向陳二郎，撥了撥臉旁的亂髮，說道：「寶丫兒睡正屋。」

陳二郎愣了一下就明白過來了，把銀來放到地上，手掌沒輕沒重地拍了下小兒子的腦袋瓜，「那金來銀來回來睡。」

這還像句人話，杜金花哼了一聲，瞪了孫五娘一眼，懶得搭理她。二兒媳就是個潑婦，不講理還沒眼色，搭理她幹什麼。

「娘，那琳琅留下的衣裳和鞋……」孫五娘卻沒逃過一劫的輕鬆，倚在門框上嗑瓜子，還惦記著。

不等她說完，杜金花猛地拔高聲音，大吼起來，「以後誰也不許提琳琅！」

這震天一吼把所有人都驚住了，孫五娘的瓜子嗑歪了，扎到肉裡去，疼得她皺起臉，呸呸呸起來。

陳二郎傻了，看看親娘，又看看婆娘，張大嘴巴。

「誰也不許再提！」杜金花一字一頓地道，沉著臉，目光掃過家裡人，包括廚房方向，最終停留在孫五娘的臉上，「叫我聽見一次，老娘的鞋底子可不認人。」

孫五娘老實了，牙齦被瓜子殼扎破了，一嘴的鐵鏽味兒，她小聲說道：「不提就不提，幹麼……」

「咳！」陳二郎瞪她一眼，「快晌午了，還不幫著大嫂做飯去？」

孫五娘反瞪回去，隨即也哼了一聲，拍拍手扭著腰往廚房去了。

院子裡終於安靜下來。

陳二郎瞄了眼妹子腳上的大棉鞋，眼角抽了抽，抬起眼睛說道：「我找找金來銀來的舊衣裳，一會兒給娘送過來，給寶丫兒納鞋底子。」

「算你還有個哥哥的樣兒。」杜金花說道，臉色沒好看到哪兒去。

陳二郎臉皮厚，不在乎親娘的這點臉色，嘿嘿一笑，一如往常的俊秀和熱情，還道：「那是，我可是親哥哥。」說著，視線在泥濘的院子裡掃過，又看了看陳寶音腳上的大棉鞋。

第三章 願為孩子啟蒙

隨著家家戶戶飄出炊煙，各家喊孩子回家吃飯的聲音接連傳來，當最後一個玩瘋了的孩子被揪著耳朵拎回家，居住了兩百多戶人家的陳家村逐漸沉靜下來。

村東頭，籬笆小院內傳來婦人的大嗓門，「吃飯了！」

「哇，吃飯了吃飯了！」

「紅燒肉！」

「雞腿，大雞腿！」

小孩子快活的叫聲連成一串，金來嗷嗷叫著，兩眼放光地奔向飯桌，銀來跌跌撞撞跟在後頭。

不論是作為長輩的陳有福、杜金花，還是陳大郎、陳二郎夫婦，都喜不自勝，紛紛在桌邊坐下。

兩道肉菜哪，一整隻雞用爽口筋道的粉條燉了一大鍋，用大碗公盛著，剁成一塊塊的雞肉藏在吸飽湯汁的粉條裡，雞皮翻捲著，露出被醬汁浸透的肉質紋理，噴香撲鼻。

挨著的是一大碗紅燒肉，足足兩斤五花肉，切成方塊，燉得軟糯，堆在碗裡好似

隨時能彈起來，散發著誘人的色澤和肉香。

過年也就這樣了！一家人歡天喜地，嚥著口水拿起筷子。

金來、銀來還小，被陳有福、杜金花摟在懷裡，夾給他們吃。

蘭蘭大了，捧著一只碗站在錢碧荷身邊，小臉上滿是笑容。

「開飯。」陳有福放下筷子，夾了一筷子粉條。

隨著他開動，唰唰唰，所有人的筷子一齊動了，速度快得驚人。

一年到頭難得吃口肉，尤其是下料這麼足的肉，這誰忍得住啊？

杜金花臉皮抽了抽，對旁邊說：「寶丫兒，吃啊！」閨女從小在侯府長大的，聽說有錢人家吃飯都有人伺候著，她擔心閨女抹不開面皮。

一家人吃飯，但凡筷子慢一點就吃不到了，那怎麼行？她是為了讓寶丫兒吃口好的才做這麼一頓豐盛的菜。

手比腦子快，說話時，她已經伸長手臂，筷子直直伸向燉雞的大碗公，在粉條下面一攬，立刻拎了只完完整整的雞腿出來，放到陳寶音碗裡。

「謝謝娘。」陳寶音不覺彎起眼睛，心裡湧上一陣陣的快樂，她也有人偏愛了呢！

杜金花看著漂亮白嫩像仙女似的閨女，心裡驕傲又愛憐。這是她閨女呢，她生的孩子可真好看。

「娘，還有一個雞腿呢？」孫五娘動作快，在碗裡翻了一下，眉頭皺起來問。

杜金花看也不看她，「收起來了。」

「啥？為啥收起來啊？」孫五娘噘起嘴，她也想吃雞腿，婆婆怎麼回事？偷偷留起來給小姑子吃？

杜金花橫她一眼，「妳管老娘為啥收起來，少妳一口吃的了？」

孫五娘不說話了，主要是她說話耽誤吃肉，說一句話碗裡就少好幾塊肉了。

杜金花罵完二兒媳，從筐子裡拿了只花捲遞給閨女，「寶丫兒，嘗嘗娘做的花捲。」

足有成年男人拳頭大的花捲，結結實實，讓陳寶音忍不住嚥了嚥口水，遲疑著接過。

她從前吃的飯食都模樣精緻，一口、兩口就能吃完，可這……

「謝謝娘。」她猶豫著，「我吃不完。」

筐裡盛著一個個雜糧窩頭，顏色發暗，只有兩個花捲白生生的，是杜金花特意給閨女做的，想也知道白麵是很矜貴的，陳寶音不可能浪費。

她想掰一半給杜金花吃，但杜金花接過去後，直接放回筐裡，「吃不完，下頓吃。」這一舉動落在錢碧荷跟孫五娘的眼裡，都很不滿意。小姑子怎麼回事，不知道讓讓孩子嗎？還有婆婆，小姑子都這麼大的人了卻吃白麵，孩子們那麼小，居然吃窩頭，有這樣當奶奶的嗎？

但錢碧荷不敢說話，她生的是女兒，就算陳寶音不吃也輪不到她女兒吃。

孫五娘的膽子就大多了，直接道：「娘，金來和銀來也想吃花捲。」

杜金花撇了撇嘴，往懷裡看了一眼，「吃花捲？你看他們吃肉還是吃花捲。」

金來在陳有福懷裡吃紅燒肉，腮幫子鼓鼓的，吃得一嘴油，而銀來偎著杜金花，手裡抓著塊肉，吃得頭也不抬。

孫五娘：「……」算了，也沒吃虧。

她重新加入戰鬥，心裡尋思，新小姑子不大懂事，還不如前頭那個假小姑子。

「蘭蘭，妳手上怎麼了？」杜金花看向端碗站在大兒媳身邊安靜吃著的大孫女，注意到她手腕上有一圈青紫，像是掐出來的，眉頭一皺。

蘭蘭連忙縮回手，用袖子掩住，「沒、沒什麼，奶奶。」

陳寶音敏銳地聽出她語氣裡的慌亂，抬眼看過去，果然見小姑娘眼神躲躲閃閃。有事兒。她心想，但沒說話。

一旁的杜金花垂下眼皮，神情看著有點陰沉，也沒說話，只是將筷子伸向碗裡，夾住一塊骨頭少的好肉放到蘭蘭碗裡，「多吃點。」

「嗯嗯。」蘭蘭受寵若驚，縮起了身子。

錢碧荷剛給陳大郎夾了一塊紅燒肉，這時掀起眼皮子，看向閨女細瘦手腕上的青紫，神情有一瞬間不自在，「怎麼弄的？也不知道小心點。」

蘭蘭瑟縮了一下，小聲道：「娘，我以後注意。」

「妳怪孩子幹什麼？」杜金花斥道，眉頭皺得更緊了，「妳當娘的照顧不好孩子，還怪孩子？孩子小，妳也小嗎？」

錢碧荷立刻低下頭，「我知道了。」

又來了，每次認錯都痛快，可是根本不改。杜金花心裡憋氣，再看桌上其他人各吃各的，都沒當一回事，心裡更憋氣了。

蘭蘭看了看娘親，往她身邊挨了挨，很親近的樣子。

杜金花心口的氣一泄，別過頭不看了。人家親娘親閨女，她一個當奶奶的多什麼事。

她夾了塊紅燒肉塞進嘴裡，低頭看懷裡的小孫子，見銀來手裡的雞肉啃得只剩骨頭，又給他夾一塊。

「娘，妳吃。」陳寶音將雞腿拆了，夾起一塊遞到杜金花的碗裡。

「哎喲，我的心肝兒！」杜金花頓時受用極了，只覺得一家子都只顧吃自己的，沒有誰管她吃得好不好，只有寶丫兒心裡有她。

她沒將那塊肉夾回去，而是香噴噴地吃了，一臉幸福的表情，「寶丫兒給我夾的肉就是香。」

孫五娘撇撇嘴，嘴裡咕噥，「人家不稀罕唄。」新小姑子從小在侯府長大，吃過的山珍海味多了去，會稀罕一根雞腿？婆婆感動成這樣，喊！

杜金花沒聽清，也不想聽清，吃得老香了。

肉到底是香的，很快就沒人說話了，埋頭吃飯。

常年見不著葷腥的人，肚子就跟無底洞似的，兩盆菜而已，算得了什麼？再來兩盆都吃得完。

菜湯都被陳有福、陳大郎、陳二郎拿雜糧窩頭蘸著吃了，擦得碗壁上乾乾淨淨，都不用刷。

「能天天吃肉就好了。」金來已經從爺爺懷裡出來，偎在陳二郎懷裡，摸著圓鼓鼓的肚皮說道。

杜金花聽了，笑罵道：「呸！你想得美，還天天吃肉，我看你天天吃屁還差不多。」

「娘，妳怎麼這樣說？」孫五娘不樂意了，咋能這麼說她兒子？一把將金來從陳二郎懷裡拽出來，攬進懷裡撫頭摸臉，「我家金來以後就是要頓頓吃肉的。」

杜金花嗤的一聲，撇撇嘴。看著像個親娘，剛才吃肉的時候可沒分給兩個兒子哪怕一個眼神。

「金來想頓頓吃肉啊？」這時，陳寶音微笑著問。

金來吃飽喝足，偎在娘親懷裡，看著新姑姑，點點頭。

「不難的。」陳寶音笑道：「姑姑知道怎麼能頓頓吃上大魚大肉，你想不想聽？」

她人漂亮，又笑著說話，小孩子很難有抵觸，盯著她，眼也不眨道：「想。」

「寶音，妳真知道？」孫五娘不信地看著她，「妳可別哄我家金來。」

杜金花本來沒打算開口，但見二兒媳對女兒，她就忍不住了，「有人給妳哄孩子妳還不樂意？吃飽了就滾出去。」

孫五娘無語，從前假小姑子就騎在她頭頂上，好不容易走了，又來個真小姑子，婆婆看得更緊，煩人。

隨即想到什麼，她嘴角勾了勾。小姑子都十五了，在家裡還能待多久？最多再忍兩年，這個家就是她的了。

她燦爛笑起來，「金來他姑，妳快說說，怎麼才能頓頓吃肉？咱們也聽聽。」

陳寶音完全不在乎這點拌嘴，這才哪跟哪？上眼藥、下絆子、指桑罵槐、暗箭傷人，一樣都不占。

她笑著說：「讀書呀。讀書，考功名，當大官。」

聽到這句，眾人都是一愣。

剔牙的陳有福、喝水解膩的陳大郎、默默收拾碗筷的錢碧荷、摟著銀來的杜金花，齊齊看過來，盯著陳寶音，彷彿她說了多麼驚人的話。

「當了大官就可以頓頓吃大魚大肉了。」陳寶音微笑看著金來說道。

做官的人沒有窮的，至少以她的見識，只有不想吃肉的，沒有吃不上肉的。

金來愣愣地看著姑姑美麗的笑臉，不知道怎麼，一時竟不敢動。

屋裡的大人們都沒說話，全體的靜默讓他意識到什麼，猛地扭身撲到娘親懷裡揪著衣裳喊道：「娘，娘，我要讀書，我要當大官！」

「你讀個一一」孫五娘柳眉倒豎，揚起巴掌就往他屁股上揍。

他讀個屁，讀書不花錢啊？拜先生要交束脩，書籍貴得咋舌，筆墨紙硯跟喝血似的，供一個讀書人，全家人都要勒緊褲腰帶。陳家就二十幾畝地，一年到頭連身新衣裳都穿不起，要她娘家補貼，還讀書呢！

她揍完兒子，抬眼就不客氣地道：「寶音，妳成心逗我們玩呢。」

其他人也看著陳寶音。

杜金花有心幫襯閨女，清了清嗓子，懟過去，「寶丫兒哪句說錯了？讀書是不是能當大官？當了大官是不是能大魚大肉，僕婢成群？咱們沒本事，供不起金來，朝寶丫兒撒什麼氣。」

孫五娘一想，都怪兩個老的沒本事，沒攢下家業，害得金來讀不起書。

她扭過頭抬手就捶陳二郎，「你這個廢物，金來是我們兒子，讀不起書，當不成大官，都怪你，你這個窩囊廢！孬種！」

二兒媳竟當著她的面打她兒子，杜金花頓時拉下臉，「嫌二郎沒本事，妳還不是嫁給他。」她指著孫五娘，「我告訴妳，孫五娘，什麼鍋配什麼蓋，我們二郎沒本事，妳也就配他這口鍋。」

孫五娘噎住，氣得大叫，「欺負人啦，欺負人啦！」

她蹬腿撒潑，懷裡的金來也蹬腿撒潑，「我要讀書，我要當大官！」當大官就能吃肉，頓頓大雞腿、紅燒肉，他要吃肉！

孫五娘把金來一推，尖聲道：「讀個屁，吃屁去吧你。」

金來被推倒，一屁股坐在地上，愣了一下，哇的一聲嚎啕大哭起來。

孫五娘眼珠一轉，看向旁邊的杜金花，只見婆婆臉色陰沉得厲害，她哼了一聲，斜眼看著金來說道：「你奶奶都讓你吃屁，你只配吃屁，你一輩子吃屁吧。」

金來哭得更傷心了，咧開嘴巴，眼淚成串的掉。

陳二郎看不下去了，扯起她，「妳行了，再說就出去。」

「你讓我出去？」孫五娘睜圓眼睛，掙扎起來，「好啊，陳二郎，你沒本事還不讓人說？鬆手！你鬆開我！我說錯了什麼？你是不是窩囊廢？我給你生了兩個兒子，沒讓你們老陳家斷根兒，你就這麼對我？欺負人啦，欺負人啦！」說著爛泥似的往地上坐，繼續撒潑。

陳二郎拖不動她，吸了口氣，不等說什麼，一旁的杜金花把鞋脫下來了，拿在手裡指著她道：「欺負妳？老娘不光欺負妳，老娘還打妳呢。」舉起鞋底子就朝她打過來。

剛吃了肉，這就是吃飽了，撐得。

「妳打，妳打死我算了。」孫五娘伶牙俐齒，「可憐我們金來，讀不起書就算了，連親娘也被打死了，好可憐喲。」她嘴上哭著，手腳卻麻利地爬起來，躲在陳二郎身後。

杜金花氣得發抖，「潑婦！潑婦！」

陳二郎頓感頭大，家裡隔三差五就鬧一齣，但是能怎麼辦呢？這是他兩個孩子的娘，掙命給他生了兩個娃的女人。

「妳行了，住嘴吧。」他板起臉，「不然我揍妳。」

杜金花「呸」了一聲，不屑道：「你動她一根手指頭我看看？太陽打西邊出來了。」

二兒子什麼德性，她比誰都清楚。

她單腳站立，把鞋穿上了。寶丫兒在一旁看著呢，不好叫她看見這些。

陳二郎傻傻一笑，他的確不會對孫五娘動手，她嫁給他的時候，多俏麗爽快的姑娘啊，後來懷了娃，小巧的身形挺著大得嚇人的肚子，生的時候叫得快死了，他一輩子也不能對她動手的。

「不要吵了。」這時，陳寶音開口了，似乎半點兒沒受到這場吵鬧的影響，漂亮的臉蛋上溫柔依舊，「我話還沒說完呢，娘，妳拉金來起來。」

是了，這事是她起的頭。杜金花轉回身，一把拉起大孫子，「哭什麼哭？不許哭。」

拍拍他身上的土，「聽你姑姑說話。」

奶奶還是很有威嚴的，金來不敢哭了，抽噎著。

「金來，你想讀書嗎？」陳寶音看著他，聲音柔和。

金來抽抽噎噎地道：「想。」他想吃肉。

陳寶音笑了笑，說道：「可是家裡窮，你讀不起。」

金來呆住了，小小年紀不懂得什麼叫扎心，只覺得……真難受啊！

眼淚凝聚在眼眶裡，隨著哇的一聲，不受控制地滾落滿臉。

五歲的男娃哭聲出奇的響亮，杜金花被吵得頭疼，一下黑了臉，看向閨女，「妳招他幹麼？」讀不起就讀不起，這樣消遣孩子。

「娘，妳看！」孫五娘這下找到話說了，「她就沒安好心，成心逗咱們來著，妳還怪我說她了。」

「金來，不僅你讀不起，銀來也讀不起。」陳寶音絲毫沒受到影響，聲音平緩堅定，像是在預言什麼，「等你們兄弟長大了，生了娃娃，也是讀不起。你們自己讀不起，子孫後代們也讀不起，一輩又一輩，永遠吃苦受窮，沒有翻身爬起來的機會。」

溫柔的語調，聽上去徹骨的刻毒，竟跟詛咒似的。

金來不懂，只知道姑姑說他吃不起肉，傷心極了，眼淚泉湧似的，就算用手背去擦也擦不乾淨。

他轉頭埋到杜金花懷裡，大哭道：「嗚嗚嗚，奶奶，金來要吃肉！」

杜金花這次沒罵他，她臉色複雜地看著閨女，「寶丫兒，妳要說什麼？」

這次就連孫五娘也沒急眼，罵她不安好心，而是驚疑不定地上下打量著她。

但凡陳寶音不傻，沒瘋，就不會在回到這個家的第一天就詛咒人。

陳有福爺仨的表情一個賽一個的發沉，她說了一個事實，那就是他們農戶，只能在地裡刨食，年復一年將汗水灑在土地裡，如果老天爺賞飯吃，是個風調雨順的好年景，那麼到了年底一家人能鬆快些，吃口肉，縫補縫補衣服。如果老天爺不待見，那可沒處說，碰上災年，全家死個乾淨也是有的。讀書？當官？作夢吧！錢碧荷微垂眼皮，手輕輕撫上肚皮。跟她有什麼關係？她連個兒子都沒有。

「金來他姑……」孫五娘先開口道：「妳要是有法子就指點指點咱們，妳從高門大戶出來，見識不是咱們能比的，但如果妳就是消遣咱們的，我可不依。」

陳寶音笑著，仍然是對金來說：「姑姑說了，有法子讓你頓頓吃肉。金來，你以後要頓頓吃飯還是頓頓吃肉？」

「吃肉。」金來打著哭嗝說道，這還用想嗎？

「說話算話？」陳寶音挑眉。

金來抹著眼淚道：「嗯。」不然呢？姑姑可真奇怪。

「娘，我教他。」陳寶音轉頭看向杜金花，笑容柔和，「我識字。」

話落，所有人都愣住了。

她教金來讀書？是了，眾人神情恍惚，才意識到一件事，她是侯府出來的，她識字。

「金來，還不謝謝你姑姑。」反應最快的是孫五娘，她嗖的一下竄過去，一把提起金來往陳寶音面前按，「給你姑姑磕頭，快點！」

這可是千載難逢的機會，在外面拜師可是要交束脩的，天降一個識字的親姑姑，她家金來的命咋這好呢？孫五娘幾乎快要壓不下嘴角。

金來撲通一聲就跪下了，「姑姑，妳教我識字。」他要吃肉，姑可以教他吃肉！

此刻，他的傷心已經散去了，淚水洗過的眼睛明亮極了，期盼地注視著陳寶音。

「我給你啟蒙，待你啟蒙後，若有天資，姑姑為你覓一良師。」陳寶音眼神認真，「但你一定要用功，不怕苦，不怕累。如果這樣說你不懂，姑姑換個說法，只有我不想教你的時候，沒有你不想學的時候。」

金來眨巴一下眼睛，沒多想就點頭道：「我學，姑姑，妳教我吧。」

他人口小，滿腦子都是吃肉，答應得痛快，家裡的大人們想的就多了。

啟蒙？是了，寶丫兒就算識字，學問也不夠教一個讀書人，但就像她說的，給金來啟蒙是夠的。

覓良師？是了，她從小在侯府長大，結識的都是貴人，哪怕是假千金，誰能說一點人情都沒留下？

眾人心潮澎湃起來，只覺得渾身血液沸騰了，燙得血管發疼，又想起陳寶音剛才那句「世世代代吃苦受窮，永遠沒有翻身爬起來的機會」，又覺一桶冰塊砸下來，肌膚發寒。

讀書，一定要讀書，只有讀書才能改換門庭！至於金來有沒有天分……不管這個，只要讀不死，就往死裡讀，他們窮苦人家的孩子，除了一條命，沒別的本錢。

杜金花神情複雜、欣慰、驕傲、心疼，「寶丫兒，妳二哥二嫂這輩子都記得妳的好。」

陳二郎立刻道：「二哥永遠記得妳的好。」

孫五娘這會兒說話要多甜有多甜，「二嫂也是。只要我家金來讀出來，咱們永遠忘不了妳的恩情，妳就是金來的大恩人，天底下他第一個孝順姑姑，」說著還打了金來一記，「是不是，金來？」

金來立刻道：「是，我最孝順姑姑！」姑姑讓他頓頓吃肉，對他最好了。

陳寶音笑笑，柔聲道：「都是一家人。」

「是，是，都是一家人。」陳有福呵呵笑起來，看著第一天回家的閨女，心裡說不出的喜歡。

只有錢碧荷高興不起來，她沒有兒子，沾不上光，還要跟著吃苦受罪。

她沉默地收拾桌子，將碗筷往廚房裡拿，剛走到門口，就聽到身後傳來一句——

「蘭蘭也跟著一起。」

錢碧荷的腳步頓住了，轉身慢慢看過來，「蘭蘭？」

不光大人們驚訝，蘭蘭自己也驚訝了，慌忙擺手，「不，我不行。」

「妳也學。」陳寶音柔和地看著她，「等妳長大了，要說親的時候，若是說個讀書人，他吟詩來妳作對，豈不是很好？若是沒說到讀書人，咱們家也不會隨便把妳嫁了，總歸要嫁到吃喝富裕的人家，妳學一手看帳記帳的本事，豈不是受重視？」

蘭蘭不懂，手足無措，滿臉慌亂。

陳大郎卻很高興，推了一把閨女，「蘭蘭，給妳姑姑磕頭。」

七歲的丫頭已經學會在家裡幫忙了，餵雞、砍草、拾柴火等，她如果跟著陳寶音識字，幹活的時候就少了。

但陳大郎想到閨女以後能嫁個好人家就止不住的高興，沉默老實的臉上露出一絲罕見笑意，想著大不了他多幹點活。

蘭蘭下意識就跪下了，但她沒有磕頭，瘦得巴掌大的臉兒無措又慌亂地看向門口。對上她的視線，錢碧荷臉上的表情很奇怪，說不出高興，但也沒有不高興，像是回憶、悵惘、酸楚、怨恨。

「識什麼字？」她的聲音不同以往的唯唯諾諾，而是有些尖刻，「識字有什麼用？跟我去廚房刷碗。」

聽到她的話，蘭蘭幾乎是立刻跳起來，「哦，好、好。」

可才跑出兩步就被杜金花攔住了。

杜金花黑著臉，拽住大孫女，「刷什麼碗，給妳姑姑磕頭，以後跟妳姑姑識字。」

沒心眼的死孩子，分不清輕重。

她眼帶不滿地看向大兒媳，其實她心裡對大兒媳也有不滿，只是往常總是二兒媳上竄下跳的，顯不出大兒媳來。

被婆婆訓斥一句，錢碧荷漲紅了臉，垂下眼睛，嘴唇蠕動，似乎說了句，「隨你們。」

她匆匆轉身，邁出門檻往廚房去了。

蘭蘭看著娘親離開，臉上神情更無措了，睜得老大的眼眶裡很快淚汪汪起來。

「磕頭！」杜金花皺緊眉頭，直接將她的臉掰過去。

吸了吸鼻子，蘭蘭跪下，朝陳寶音磕了三個頭，「姑姑教我識字。」

陳寶音臉上的笑意淡了些，心知這孩子不想識字。

跟金來不同，金來雖然是被誑的，但他至少想吃肉，而蘭蘭更想娘親高興一點。

「起來吧。」她彎腰，一手扶起金來，一手扶起蘭蘭，「去歇息一會兒，醒來後洗乾淨臉和手，我教你們寫自己的名字。」

金來高高興興地跳起來，「是，姑姑！」

蘭蘭也小心爬起來，試探地看了陳大郎一眼，很快收回來，「我、我去幫娘洗碗。」

沒人制止她。

蘭蘭佝著背，細手細腳，像根豆芽菜似的，一閃就消失在門口。

「小家子氣。」杜金花怒其不爭，但這事不怪孩子，她就怪大兒媳，怎麼說也是童生的女兒，竟把孩子教成這樣。

她很看不慣大兒媳那套，別人還沒說什麼，大兒媳先自己縮起來了，還把蘭蘭帶得畏畏縮縮的，成日做出這副受氣小媳婦的樣兒，給誰看吶？

杜金花知道錢碧荷的心病，可是對方嫁進來這些年，她說過什麼沒有？生不出兒子就生不出兒子，他們還年輕，慢慢生就是了，實在生不出來，那就生不出來，這就是命，怨天怨地也改變不了，還不如想開。

之前琳琅走後，杜金花本想讓蘭蘭睡正屋，好好的孩子一天天長歪，她看不下去，但錢碧荷推三阻四，蘭蘭也不很情願，她就打消了念頭。

歷來只有人家應許才有做好人的餘地，若人家不情願，那可就是做惡人了。

這會兒杜金花只希望大孫女跟著姑姑能開開眼界，把畏畏縮縮的性子擰過來，不然這樣實在叫人看著眼疼。

「蘭蘭還小。」聽到杜金花的評價，陳大郎倒沒覺得什麼。女娃嘛，就是膽子小一點。

杜金花斜他一眼，撇撇嘴，心中暗罵，傻子，他懂個屁。

她剜了孫五娘一眼，然後看向門外，兩手叉腰，吼道：「叫我看見誰對寶丫兒不好，都給我等著瞧！」

「娘，瞧您說的。」孫五娘立刻噘嘴，「金來他姑聰明漂亮又疼愛子侄，這麼好的姑姑哪裡找喲？誰若是沒良心，我第一個不依。」

信她才有鬼！杜金花心裡知道二兒媳的話不能信，但還是有些高興，勉強道：「妳最好記住自己說過的話。」然後就不理她了，擺手開始攆人，「都走都走，寶丫兒要歇息了。」

她還記得上午燙腳時，寶丫兒坐在桌邊差點睡著，這孩子不知道多久沒睡個好覺了，可憐見的。

陳大郎抬腳出去了，陳二郎和孫五娘一人拎起一個孩子也出去了，陳有福準備找人嘮嗑，剛邁出屋門就聽到杜金花指揮他。

「去弄些茅草來。」杜金花吩咐道：「正好上午你把鐮刀磨了，割些茅草，給寶丫兒紮個墊子。」

不能偷閒，陳有福有些遺憾，但也沒說什麼，從牆邊背起筐，抄起新磨的寒光閃閃的鐮刀出門去了。

杜金花一轉頭，凶巴巴的臉龐立刻溫柔下來，「寶丫兒，妳上床吧，娘給妳炒豆子吃。」

杜金花忙碌了一上午，接待侯府來的客人，給她收拾床鋪，小心翼翼刷乾淨她沾滿泥濘的繡鞋，洗一大家子的衣服，和麵蒸花捲，處理家庭矛盾……現在要去給她炒豆子吃。

她不累嗎？她不可能不累。陳寶音心裡湧動著熱流，只覺胸腔裡灌得滿滿的，她眨眨眼睛，溫柔得體的微笑從臉上撤下，變為乖巧安靜，「好。」

在杜金花的注視下，陳寶音脫鞋上床。

杜金花為她拉開被子，看著她把自己蓋得嚴實才放下心，輕手輕腳地走出去，掩上了門。

吱呀一聲，隨著屋門被掩上，屋裡的光線一下子昏暗下來。

陳寶音眨著眼睛，看著寒酸的屋頂，嘴角不受控制地揚起。

還好，到現在為止一切都還好，會更好下去的。

她閉上眼睛，驅散湧到眼前的紛雜念頭，光影和聲音彷彿在一瞬間遠去，臉頰瓷白的少女陷入了沉睡。

濃密長睫像是兩道防衛線，守護在眼瞼下方，睡著的她奇異的靜美，又顯出一絲純稚的脆弱。

Crescent